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

证券代码: 002831 证券简称: 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 2019-05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召开第三届中国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2、根据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公司以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股份价格不低于30.343元/股的条件下,按照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659.123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751%,按照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229.561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37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机构为深圳市公司开立了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

3、本次回购股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持股计划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投出的风险;公司无法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进而导致回购方案难以实施的风险;若回购期间内公司无法足额支付回购股份所需资金的风险;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近期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大幅度波动,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在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依据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监管允许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社会公众股份,推动公司股票市场价格回归合理水平。本次回购方案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

2、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的方式为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监管允许的方式。

3、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低于人民币30.343元/股(该上限以董事会决议日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计算),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等事宜,自除权除息之日起,根据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4、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30.343元/股的前提下,按照回购金额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659.123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0.751%,按照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229.561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0.37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5、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6、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如及以后上条件,则回购期限届满前届满:
(1)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提前届满。

(2)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提前届满。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发生《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停牌事项,公司股票连续停牌时间超过10个交易日,公司将按照股票复牌后对回购方案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公司董事会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

(2)公司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7、回购股份决议的有效期
与本次回购股份决议的公告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8、本次回购股份的影响分析
1、预计回购公司股价的变动情况
按本次回购金额上限、回购价格30.343元/股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59.1230万股,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项目	回购前	回购后		
一、回购前股本结构	877,469,277	70%	324,043,207	75%
二、回购后股本结构	877,469,277	20%	253,426,027	25%
合计	877,469,277	100%	577,471,234	100%

2、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影响分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1,077,023.1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为人民币65,328.80万元(经审计)。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人民币20,000万元,占公司总资产、净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54%、1.81%。

根据公司经营及未来发展情况,公司认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股份回购金额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前景产生重大影响。按照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2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30.343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59.1230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751%,按照回购金额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229.5615万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37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三、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在作出回购股份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是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说明

姓名	职务	交易日期	交易方式	数量(股)	均价(元/股)	备注
王华君	董事兼财务总监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8,500	26.9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900	26.9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900	26.9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4,700	26.9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72,000	26.90	
孙伟林	副总裁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156,760	19.84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156,760	19.84	
魏国芳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26,300	19.84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26,300	19.84	
陈国珍	监事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3,300	26.7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3,300	26.70	
王亚明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11,000	26.9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11,000	26.90	

经自查,上述人员的买卖行为是一个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信心的、根据公司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中的表现而自发做出的,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除上述回购股份的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也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四、本次回购股份的提议、提议时间和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行为的说明,以及提议人未来六个月内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华君、吴兰兰夫妇于2019年6月3日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提议人王华君、吴兰兰夫妇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交易日期	交易方式	数量(股)	均价(元/股)	备注
王华君	董事兼财务总监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8,500	26.9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900	26.9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900	26.9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4,700	26.90	
		2019年12月14日	买入	72,000	26.90	

王华君先生以上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是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稳定交易价格,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王华君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

提议人王华君、吴兰兰夫妇在未来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回购方案的风险提示
1、此次回购股份存在因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持股计划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全部投出的风险。

2、公司无法清偿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进而导致回购方案难以实施的风险;若回购期间内公司无法足额支付回购股份所需资金的风险;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存在回购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回购方案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如出现上述情形导致回购计划无法实施,公司将及时披露并说明拟采取应对措施,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六、回购方案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
本次回购方案符合《实施细则》第十条的相关规定,且经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中国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发布的《第三届中国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第二、第二十五条》的相关规定,由于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9年6月18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

七、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出席人数、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不损害公司价值的合理预期。

3、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回购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股份的资金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具有回购的可行性。

4、本次回购股份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其他监管允许的方式实施,回购价格为市场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合法、合规,有利于提升公司价值,同时具备可行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一致同意该回购股份方案。

八、其他事项说明
1、股份回购专户的设立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2、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各指定报刊中公布回购进展情况。

(1)首次回购股份实施公告次日;
(2)回购股份上市之日起,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
(3)每3个月的回购进展公告;
(4)定期报告公告。

公司回购期限届满3个月仍未实施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司董事会将对对外披露未能实施回购方案的原因、回购资金使用计划、未实施回购后,公司将履行《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及回购股份报告,包括回购股份信息、回购股份的数量和最低价以及买入的总金额等内容。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中国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3、独立董事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19-088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使用的公告

【公告内容风险提示:本公告涉及自有资金管理事项,敬请投资者注意,谨慎决策,防范投资风险。】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9日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和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一年)银行和银行类金融理财产品(以下简称“理财产品”),公司发行主体能确保保本承诺,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且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较大金额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产品、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及其子公司先后分别与各银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总额28,700万元、部分自有资金合计13,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11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18-047)、2018年5月11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18-047)、2018年7月2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三)》(公告编号:2018-062)、2018年11月2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四)》(公告编号:2018-080)、2018年12月1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18-064)、《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18-065)、2018年11月15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18-062)、2018年11月2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三)》(公告编号:2018-062)、2018年11月2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四)》(公告编号:2018-062)、2018年12月1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18-064)、《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18-065)、2019年1月25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19-004)。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回购情况

序号	提供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利率(人民币元)	资金用途
1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06-17	3.25%	600,000.00
2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11-30	4.05%	3,487,310.00
3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11-30	4.05%	2,487,310.00
4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11-30	4.05%	2,487,310.00
5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7-27	2019-05-28	4.05%	568,070.04
6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14	2019-06-14	4.05%	2,866,232.77
7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14	2019-06-26	3.95%	2,766,202.27
8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14	2019-06-26	3.95%	2,766,202.27
9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2-17	2019-06-17	3.75%	569,750.00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6-17	2019-06-17	4.25%	1,348,380.00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6-17	2019-06-17	4.25%	1,348,380.00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6-17	2019-12-17	3.85%	768,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现金管理已到期并赎回,取得收益合计2,145,854.73元,赎回本金和取得收益共1107,145,854.73元,已分别划转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账户。

二、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提供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利率(人民币元)	资金用途
1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11-30	4.05%	3,487,310.00
2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11-30	4.05%	2,487,310.00
3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11-30	4.05%	2,487,310.00
4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7-27	2019-05-28	4.05%	568,070.04
5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14	2019-06-14	4.05%	2,866,232.77
6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14	2019-06-26	3.95%	2,766,202.27
7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1-14	2019-06-26	3.95%	2,766,202.27
8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12-17	2019-06-17	3.75%	569,750.00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6-17	2019-06-17	4.25%	1,348,380.00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理财产品	7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6-17	2019-06-17	4.25%	1,348,380.00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6-17	2019-12-17	3.85%	768,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到期)获得利息收入合计17,762,220.48元。

三、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9年6月18日决议;
2、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19-088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 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告内容风险提示:本公告涉及自有资金管理事项,敬请投资者注意,谨慎决策,防范投资风险。】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批准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和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一年)银行和银行类金融理财产品(以下简称“理财产品”),公司发行主体能确保保本承诺,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且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较大金额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产品、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及其子公司先后分别与各银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总额28,700万元、部分自有资金合计13,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11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18-047)、2018年5月11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18-047)、2018年7月2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三)》(公告编号:2018-062)、2018年11月2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四)》(公告编号:2018-080)、2018年12月1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18-064)、《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18-065)、2018年11月15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18-062)、2018年11月2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三)》(公告编号:2018-062)、2018年11月2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四)》(公告编号:2018-062)、2018年12月10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五)》(公告编号:2018-064)、《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一)》(公告编号:2018-065)、2019年1月25日发布了《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19-004)。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回购情况

序号	提供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利率(人民币元)	资金用途
1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06-17	3.25%	600,000.00
2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11-30	4.05%	3,487,310.00
3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11-30	4.05%	2,487,310.00
4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	2018-05-11	2019-11-30	4.05%	